

证券代码：874388

证券简称：德美高科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北京德美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德斌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28.85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 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8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5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责，谨守诚实信用原则，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围绕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科学决策、规范运作，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8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3)、《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8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8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财务数据，公司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8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能够履行其审计职责，并通过实施审计工作，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公司拟聘任其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8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6 年 4 月 23 日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1,729,754.6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0,694,191.97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11,288,5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11,288,500 股为基数（如存在

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08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7,992,258.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延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4 年第 8 号）执行。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8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拟在公司资金充裕时，投资短期保本或中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总额度为 3,000 万元，该额度可滚动使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8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自 2023 年 5 月 29 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29 日止，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须按期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以保障公司治理结构稳定、经营管理有序推进。

根据拟修订的《公司章程》，修订后第一百一十条，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七名、无独立董事。新一届董事会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按规定办理工商变更及信息披露手续。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8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股东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3 年 5 月 29 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29 日止，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提名蔡衍滨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3,191 股，占公司股本的 1.091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任职期限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提名师娜女士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任职期限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88,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刘晓琴、鞏泽宇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挂牌治理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张树洪	董事	就任	2026-05-15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通过
戴少强	董事	就任	2026-05-15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通过

1、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1) 张树洪，男，汉族，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北京德美高科科技有限公司巴州分公司操作工兼司机；2014 年 2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北京德美高科科技有限公司巴州分公司业务经理；2019 年 3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北京德美高科科技有限公司巴州分公司副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任北京德美高科科技有限公司巴州分公司常务副经理。

(2) 戴少强，男，汉族，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9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辽河油田特种油开发公司油藏所科员；2004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山东普瑞思德石油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1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辽宁瑞达石油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5 月至 2025 年 5 月任北京富达鑫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5 年 6 月至今任北京德美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总监。

五、备查文件

(一)《北京德美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二)《北京德美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见证法律意见书》

北京德美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